

绩效评价结论表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清洁取暖）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类型	财政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东乡族自治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兰州亚越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名称	2023 年度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清洁取暖）	评价对象主体	东乡族自治县能源发展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批复资金	201.6 万元	全年预算资金（B=b1+b2+b3）	201.6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a1）	201.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b1）	201.6 万元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a2）	201.6 万元	其他收入（b2）	/
	实际支出资金（C=c1+c2）	100 万元	年初结转和结余（b3）	/
	其中：基本支出（c1）	/	年末结转结余资金（D）	101.6 万元
	项目支出（c2）	100 万元		
	预算支出完成率=（C/B）*100%			49.60%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2023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清洁取暖），计划实施改造锁南镇毛毛村 110 户、伊哈池村 32 户、锁南社区 25 户，东塬乡张家村 16 户、包家村 11 户、牙胡家 15 户，百和乡赵家沟村 40 户，龙泉镇何汪村 65 户，坪庄乡坪庄村 93 户。柳树乡柳树村 82 户，考勒乡破根村 61 户，大树乡南阳洼村 65 户，凤山乡上沟村 57 户，共计 672 户。		截至 2023 年底已完成改造锁南镇毛毛村 110 户、伊哈池村 32 户、锁南社区 25 户，东塬乡张家村 16 户、包家村 11 户、牙胡家 15 户，百和乡赵家沟村 40 户，龙泉镇何汪村 65 户，坪庄乡坪庄村 93 户。柳树乡柳树村 82 户，考勒乡破根村 61 户，大树乡南阳洼村 65 户，凤山乡上沟村 57 户，共计改造 672 户。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情况	评价得分	96.64	评价等级	优
	评价结论	2023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清洁取暖）综合评价得分为 96.64 分，评价评级为“优”。煤改电清洁取暖对锁南镇、东塬乡、百和乡、龙泉镇等 9 个乡镇 13 个村 672 户居民实施煤改电清洁取暖改造。截至 2023 年底，已完成 672 户的改造任务，项目已通过农村东乡族自治县能源发展中心冬季清洁取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验收且投入使用。有效推进了当地空气污染治理，保障居民清洁过冬，大大降低了居民取暖费用，同时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但该项目在绩效目标管理、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及资金支出等方面还存在不足。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情况	主要成效	/
	存在问题	(一) 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编制质量有待提升 (二)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制度落实有待加强 (三) 专项资金使用率低，预算执行率待提高
	相关建议	(一)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二) 强化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落实财务管理制度 (三) 加快资金支出效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评价机构（盖章）：

主评人（签字）：

评价日期：2024年9月18日



评价工作组人员（签字）：

闫学忠 张斌

评价日期：2024年9月18日